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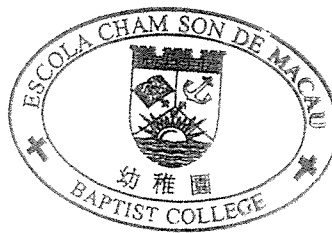
# 致幼稚園家長函

敬愛的家長：

本校幼稚園部謹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舉行「相親相愛童樂日暨慶祝兒童節」活動，地點：澳門黑沙環中街 410 號地下新翼室內運動場 (當日請 貴家長必須提前十五分鐘携同子女到達運動場向班主任報到)，是次活動目的增加家校聯誼關係，並促進親子溝通，建立融和幸福家庭生活。懇請 閣下撥冗出席。請把回條於五月九日前交予班主任收，有關活動各項事宜，將另函通知。

祝

家庭蒙福！



澳門浸信中學  
幼稚園教務處 啟

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  
1516-KIN-PA026

## 回 條

( 請選擇適合 ☐ 內寫 ☒ )

本人為\_\_\_\_\_學生\_\_\_\_\_的家長，現回覆有關事項如下：

- ☐ 1.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(星期六)上午 10:00 出席「相親相愛童樂日暨慶祝兒童節」活動
- ☐ 2.參加活動的成員包括：父親/母親/或家人。合共\_\_\_\_\_人

此覆

澳門浸信中學  
幼稚園教務處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